

张庄镇人民政府 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 工作年度报告

本报告由张庄镇人民政府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号）要求编制。

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内容。

本报告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。本报告电子版可在“中国·济宁”政府门户网站（www.zoucheng.gov.cn）查阅或下载。如对本报告有疑问，请与邹城市张庄镇人民政府联系（地址：邹城市张庄镇连青山路 167 号，电话：0537-5710001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1 年度，张庄镇按照省、市信息公开相关规定和有关决策、部署要求，加强组织领导，健全工作机制，严格按照《条例》各级规定的各项要求，保证所提供的信息内容合法、完整、准确、及时，积极推进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

（一）主动公开情况

张庄镇严格按照邹城市政府信息公开要求，及时对信息进行更新。截止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，通过网站主动公开政

府信息共 130 条；其中包括政策解读 3 条，财政预决算 3 条，信息公开指南 1 条，政府信息公开年报 1 条，普法与依法治国 1 条，机构职能 33 条，工作动态 82 条，通知公告 6 条。通过政务新媒体“樱红薯香 秀美张庄”微信公众号公开信息 182 条。

（二）依申请公开情况

2021 年度，未收到来自公民、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对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的申请。

（三）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和市政府信息公开有关文件要求，制定了《张庄镇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制度》《张庄镇政务信息公开工作人员工作职责》，明确了政府信息公开的工作内容、形式和公开、受理、回复的反馈机制。严格遵循政府信息公开基本原则开展信息公开工作，做到“依法公开，真实公正，注重实效，有利监督”。

（四）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张庄镇按照“公开是原则，不公开是例外”的要求，将政务信息公开网站和微信公众号作为线上宣传方式，并安排专人进行负责，公开信息经过严格审核修改之后进行发布。在镇为民服务中心设立一处政务公开体验区，建立了政务公开查询点，办事群众只要手指一点，便可以查阅到最新的政府招聘、采购、涉企优惠政策信息等。

（五）监督保障情况

2021 年度，张庄镇坚持按照《条例》和《办法》的要求，安排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对信息公开工作定期进行督导

检查，明确信息管理人员，对其进行培训指导，按照“合法、全面、准确、及时”的要求公开政府信息，并对已公开的发生变化或失效的政府信息进行及时更新，确保工作扎实开展、落到实处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
	(四) 无	1.本机关不掌握	0	0	0	0	0	0

	法提供	相关政府信息							
		2.没有现成信息 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 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 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 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 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 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 确认或重新出 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 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 理由逾期不补 正、行政机关不 再处理其政府 信息公开申请							
		2.申请人逾期未 按收费通知要 求缴纳费用、行 政机关不再处 理其政府信息 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0	0	0	0	0	0	0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	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一年来，张庄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取得一定成绩，但仍存以下困难和问题：一是对信息公开工作相关要求和规定的学习有待进一步加强；二是信息公开的内容有待进一步充实；三是信息公开工作组织制度、责任制度、监督考核制度及宣传力度还有待进一步完善和加强。

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改进措施：一是加强相关业务培训。要加强对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的学习，准确理解，严格执行；强化信息收集、编写、公布等工作的统一管理，进一步提高各部门报送信息的主动性，保证公开信息的及时性、准确性和全面性。二是充实信息公开内容。按照“以公开为原则，不公开为例外”的总体要求，进一步做好公开和免于公开两类政府信息的界定，充分征求公众意见，推动科学、民主决策。三是建设长效工作机制。建立政府信息公开内容审查和更新维护、考核评估、监督检查评议、培训宣传和工作年报等工作制度，建立和完善信息公开审查制度，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、规范化发展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2021 年度，未收到人大建议、政协提案。